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将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018 号文件）核准，公司采取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00,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88,000,000.00 元，扣除保荐和承销费用 17,95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 1,070,050,000.00 元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存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街支行账号为 110906066710102 的募集资金专户。另外，公司用于本次发行的保荐和承销费

用、审计与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发行费用共计 30,646,385.6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7,353,614.3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57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70,050,000.00 元，包括募集资金净额 1,057,353,614.39 元和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 12,696,385.61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严格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该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募集资金以上述规定为基础，进行规范化的管理和使用，切实维护公司募集资金的安全、防范相关风险、提高使用效益。

（二）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中星18号卫星项目	1,517,586,500.00	1,057,353,614.39
	合计	1,517,586,500.00	1,057,353,614.39

上述项目由公司独立实施。

（三）募集资金专户及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街支行账号为110906066710102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6月30日，账户余额为1,070,050,000.00元，包括募集资金净额1,057,353,614.39元和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12,696,385.61元。

（四）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街支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在北京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

年6月30日，该协议在正常履行中。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二)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公司正在梳理前期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并将于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履行募集资金置换的有关程序，上述拟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约50,000万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报告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

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审议程序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 201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5,735.36			本期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星18号卫星项目	无	105,735.36	105,735.36	105,735.36	0.00	0.00	-105,735.36	0.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卫星仍在建设,后续情况见“注1”	不适用(注2)	不适用(注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5,735.36	105,735.36	105,735.36	0.00	0.00	-105,735.36	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不存在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有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2019 年 8 月 19 日 20 时 03 分，中星 18 号卫星在西昌卫星发射中心用长征三号乙运载火箭，成功发射升空，星箭分离正常，但卫星工作异常，公司正在会同卫星制造商等有关各方开展卫星故障排查工作，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注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星 18 号卫星项目尚未完成建设，因此尚未产生效益。